



华东政法大学校庆六十周年纪念文丛

后反恐时代的 宗教与法治建设

章 远◎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EAST CHINA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华东政法大学校庆六十周年纪念文丛

后反恐时代的 宗教与法治建设

章 远◎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后反恐时代的宗教与法治建设 / 章远著.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2. 8

(华东政法大学校庆六十周年纪念文丛)

ISBN 978 - 7 - 5118 - 3804 - 9

I. ①后… II. ①章… III. ①宗教事务—行政法—研究—中国 IV. ①D922.19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72772 号

华东政法大学校庆
六十周年纪念文丛

后反恐时代的宗教与
法治建设

章 远 著

责任编辑 刘彦洋

装帧设计  ilovee

© 法律出版社·中国

开本 A5

印张 7.125 字数 168千

版本 2012年7月第1版

印次 2012年7月第1次印刷

出版 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 学术·对外出版分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 陶 松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3804 - 9

定价:28.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本书是上海高校青年教师培养资助计划“国际宗教非政府组织的信仰外交路径及影响研究”(课题编号 hdzf10002), 以及上海市教委科研创新项目“后反恐时代的宗教敬拜场所与国内社会安全研究”(课题编号 13YS083) 的阶段性成果之一。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沉舟侧畔千帆过

——华东政法大学校庆六十周年纪念文丛总序

沧海桑田，情怀依旧。六十年来，在逆境中崛起，在忧患中奋进，在辉煌中卓越，一代又一代华政人，将华政精神传承。从长宁旧居赏月苏州河畔，到松江新校读书玉泊湖旁，今天，华东政法大学迎来了六十周年华诞！六十年，华政为国家、为社会培养了大量优秀的人才，而他们，已经成长为国家的栋梁和母校的骄傲。

忆往昔，桃李不言，自有风雨话沧桑。1952年6月，经华东军政委员会批准，华东政法学院（现华东政法大学）由原圣约翰大学、复旦大学、南京大学、东吴大学、厦门大学、沪江大学、安徽大学等9所院校的法律系（法律学院）、政治系和社会系等合并组建成立。其后由于历史原因，学校曾于1958年和1972年两度停办，1979年3月经国务院批准复校。2007年3月，经教育部批准，华东政法学院正式更名为华东政法大学，2012年系华东政法大学建校六十华诞。

自1952年从苏州河畔的这一片红墙绿瓦中走出

新中国第一批政法干部开始,六十年来,华政经历了三起两落的命运。昨日的历练成就了今日的辉煌,近十万毕业生勤勉工作,开拓进取,奋发向上,成为共和国法治建设及各项事业的骨干力量。复校以来,尤其是2003年于松江进行“二次创业”以后,华政在办学条件、办学规模、办学层次、队伍建设、学科建设、科学研究、服务社会等方面均取得了飞速发展。目前,学校设有长宁、松江两个校区,占地面积1300余亩,是“教育部依法治校示范校”、“国家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上海市文明单位”、“上海市市级建筑保护单位”、“上海市花园单位”。学校现设有16个学院(部),现拥有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硕士学位授予权,以及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公共管理、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建有10个博士点、25个硕士点、23个本科专业及法学博士后流动站。2002年、2008年两次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均被评为优秀。目前,学校法律史学科为国家级重点学科,法律史学、经济法学本科教学团队为国家级教学团队,外国法制史、中国法制史、经济法学、司法鉴定概论为国家级精品课程,法学综合实验教学中心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法学、侦查学为教育部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建设点,“开放型国际法律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为教育部建设项目。学校已被社会各界广泛赞誉为“法学教育的东方明珠”。

建校六十年来,华政披星戴月,风雨兼程,赢得桃李满天下,更在中国的法制现代化进程中,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华政的莘莘学子,肩负着建设法治社会的重任,同时也见证着母校各方面的长足发展。硬件方面,从“帐篷办学”到长宁校区的精致典雅,再到松江校区的恢宏大气且美仑美奂;软件方面,从实现华东地区法学博士点零的突破,到一举拿下法学一级学科博士点、获得非法学专业硕士学位授予权,再到填补上海市法学国家重点学科零的空白。2009年至2011年,学校国家社科基金法学类课题立项数连续三年名列全国第一,2011年又实现了国

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的历史性突破。2007年3月,华政更名大学的成功,标志着学校从此踏上了建设多科性大学的新的征程。

岁月悠悠,薪火相传,六十岁的华政犹如惊鸿一瞥。此番出版校庆六十周年纪念文丛,华政并未走“遍寻成功校友、为其寻章摘句并编撰成册”之路径,而想虚中求实,为青年教师提供出版著作、展示才华之契机。故而,入选本文丛的,绝大多数是尚未获得教授职称的青年学者。华政奖掖才俊、提携后学之美意,尽在其中矣!

值此华政建校六十周年之际,谨祝这颗法学教育的东方明珠更加光彩夺目!

华东政法大学校庆六十周年纪念文丛编委会

2012年6月

目 录

序章 001

第一节 引言:宗教复苏与后反恐时代的法治问题 002

第二节 宗教与法治既有研究及存在的不足 008

第三节 本书章节结构概述 035

第四节 研究方法和分析路径 038

第五节 基本结论和观点 039

第一章 法律、法治与宗教概念 042

第一节 法律、法规、政策的含义与边界 043

第二节 宗教观念的时代内涵 047

第三节 宗教与法的关系 051

小结 058

第二章 宗教与法治建设的理论架构 059

第一节 政教关系——传统视角 060

第二节 利益分层——结构功能主义视角 068

第三节 政治发展理论——历史主义的视角 080

小结 085

第三章 新世纪他国宗教法制问题及相关案例 087

第一节 大陆法系国家的宗教法制与宗教政策 090

第二节 普通法系国家的宗教法制与宗教政策 096

第三节 国际法与宗教法治 103

小结 比较的中国意义 106

第四章 法规及政策结合的中国宗教工作 108

第一节 中国宗教制度的变迁 109

第二节 中国宗教事务管理的法律法规内涵 124

第三节 中国的宗教法治体系 130

第四节 宗教政策与法规协作的树形结构模型 135

小结 143

第五章 后反恐时代宗教与法治建设:挑战与解决途径 145

第一节 管理者与宗教法治 146

第二节 被管理者与宗教法治 153

第三节 质疑的声音 159

第四节 后反恐时代中国宗教法治建设时代命题 163

第六章 尾声:“城墙”与“护城河” 175

参考文献 178

附录 I 《宗教事务条例》 192

附录 II 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
宣言 203

附录 III 世界人权宣言 208

后记 215

序 章

世俗—理性模式忽略了法律中某些超越了理性的要素、尤其是那些为法律与宗教所共有的要素的重要性。这与把法律主要看成是一套规则并且低估了规则被宣示于其中的语境有关。一旦法律被理解为积极的、活生生的人类活动，它就包含了——正好比宗教包含了——人的全部生命，包括他的梦想，他的激情，他的终极关切。^①

——[美]伯尔曼：《法律与宗教》

在全球化影响力日盛的背景下，世界范围内许多地域先后出现了传统宗教复兴、宗教极端势力活跃、新兴宗教大量涌现、非传统传教国家向传统传教国家反向传教、宗教利益集团寻求主动介入主流政治等诸多新的时代现象。进入新世纪以来，我国同样不得不面对境外宗教势力渗入、突发地区宗教性事件、宗教影响外溢等直接关系到国家安全的现实性宗教新问

① [美]哈罗德·伯尔曼著：《法律与宗教》，梁治平译，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20页。

题。2001年9月11日美国遭受了恐怖主义组织对美国本土的直接攻击之后,世界政治在美国倾力打击恐怖主义的对外政策导向下出现了反恐怖主义热潮。恐怖主义并不必然与宗教相关,但许多情况下宗教为恐怖主义的狂热和暴力提供解释来源,甚至某种程度上提供合法性来源。政界、学界和宗教界都试图更准确地认识和评估新世纪以来宗教发展的诸多正面与负面效应。对公共领域的传统宗教而言,人们共同经历的宗教变化过程一方面包含宗教世俗化、多元化这样后现代色彩的路径,另一方面,宗教也可能因为面对外在挑战而选择原教旨主义形式的保守道路。

第一节 引言:宗教复苏与后反恐时代的法治问题

“9·11”恐怖袭击之后,美国军方和美国政界始终把“基地”组织(Al-Qaeda)首脑本·拉登(Osama Bin Laden)列为反恐战争(War on Terrorism)头号对象,悬赏两千五百万美元。^①然而这一切结束于2011年5月2日的一场海上葬礼。^②2011年5月1日,2001年阿富汗战争后躲藏在巴基斯坦阿巴塔巴德市(Abbottabad)的本·拉登及数十位家人被空降的美国海豹陆战队(U. S. Navy SEALs)和中央情报局(CIA)人员击毙于私人寓所内。时任美国总统的奥巴马(Barack Hussein Obama

① 美国通缉本·拉登的信息详见FBI官网,FBI:“FBI Ten Most Wanted Fugitive: Usama Bin Laden,”[www.fbi.gov](http://www.fbi.gov/wanted/topten/usama-bin-laden) (美国联邦调查局官网),visited in May 2, 2011, <http://www.fbi.gov/wanted/topten/usama-bin-laden>.

② Peter Baker, Helene Cooper, Mark Mazzetti, Bin Laden Is Dead, Obama Says, *The New York Times*, May 1, 2011.

II) 欢呼这一刻“正义”得以伸张。^① 一年之后,围绕突袭本·拉登事件的回顾和讨论仍然没有停歇。^② 2007 年以来多国遭遇全球金融危机重创,其后续影响力至今仍然存在。而随着 2011 年本·拉登被击毙,以反恐怖主义为主线的世界政治交往主题逐渐转变为缓解债务危机、增强各国国内经济实力、创造就业机会等经济性问题,应该说国际政治进入后反恐时代。尽管在社会层面许多人对宗教引发的暴力仍然有恐惧心理,但政治话语中对宗教相关事务的表达越来越体现出单纯的信仰色彩,而尽量不掺杂是非判断。

2012 年美国、法国、俄罗斯、墨西哥、西班牙、韩国、蒙古、委内瑞拉、多米尼加、东帝汶、冰岛、加纳、肯尼亚等国际政治舞台上的重要国家纷纷进入大选年。^③ 选举使得这些国家执政府可能面临更迭,相应政治立场会出现一定的波动起伏。为在大选中胜出,各竞选团队纷纷发表迎合选民的相关言论,其中候选人对宗教性问题的评价与政治承诺是重要选战版块。宗教信仰问题因兼顾选民个人利益和更广泛社会范围的公共利益而极具新闻价值。各种媒体都热衷于报道和比较大选期间各路候选人在宗教问题上的看法,从而期待为私人和公共领域的宗教际遇描绘未来走向。候选人意识到宗教潜在的巨大政治推动力,因此在相关议题的应对上竭力最准确地传达自身的政策偏好,以吸引相应的选民队伍。特别是在基督教文化国家,与《圣经》等基督教神圣文本相联系的宗教性话语早已成为公共论坛上的常见言论,比如奥巴马总统在美国国家祈祷早餐会(National Prayer Breakfast)上援引耶稣的话为奥巴马全民医疗保健计划辩护。美国《新闻周刊》(Newsweek)感慨

① Massimo Calabrese, Osama Bin Laden Killed, Obama Hails Moment of “Justice”, *Time*, May 1, 2011.

② Peter Bergen, The Last Days of Osama bin Laden, *Time*, May 7, 2012.

③ 杨子岩:“2012,地球的大选之年”,载《人民日报海外版》2011 年 12 月 8 日第 6 版。

托马斯·杰斐逊(Thomas Jefferson)《独立宣言》留下的,希望基督教教会是“纯净的”这一宗教遗产已经被现实打破。“世俗”一词已经从原本“政教分离”的意味转变为“纯粹的无神论”。^① 讨论宗教是否存在于政治之中或者政治是否彻底绝缘于宗教,都已经是后反恐时代的伪命题。也许教会组织,信仰团体等制度性作用在这个时代有受到削弱的迹象,但是宗教信仰本身则从来没有。事实上,当前人们正面临的是宗教与政治无法完全割裂联系的共生局面。

后反恐时代是相对于乔治·布什(George W. Bush)总统任期内提出的反恐战争而言新的政治发展时期。整个反恐战争从布什两任任期持续到奥巴马总统执政时期,历时十年左右。“9·11”恐怖主义袭击开启了美国、英国以及北约(NATO)主导下的对恐怖主义宣战时代。配有军事武装的激进伊斯兰成了反恐战争打击恐怖主义的主要对象。“9·11”之后,美国的安全战略转变为以恐怖主义威胁美国国家安全为由,以“先发制人”的单边主义作战方式,先后发动了阿富汗战争和伊拉克战争。是否支持打击恐怖主义一度成为布什政府判断国际上美国敌友的标准。^② 许多国家通过加入松散的国际反恐联盟,一度在反恐问题上与美国反恐战争论调一致。美国通过反恐战争扩展了本国军事力量版图,将美国的军事干预能力在伊斯兰教传统覆盖区域继续延伸。美国在当今世界单极独霸地位因反恐战争而得以彰显。然而反恐战争初期迅速取得胜利之后,一系列的国内反战浪潮、虐囚丑闻、海外驻军持续伤亡等负面事件虽然不及20世纪70年代的越战泥沼,但的确消耗了美国国内的大量财力、物力、人力和精力。随后美国及其反恐战略支

① Andrew Sullivan, Christianity in Crisis, *Newsweek*, April 2, 2012.

② Neal Allen, The Fight Against Terrorism in Historical Context: George W. Bush and the Development of Presidential Foreign Policy Regimes, in Tom Lansford, Robert P. Watson, Jack Convarrubias eds., *America's War on Terror: Second Edition*, Ashgate, 2009, pp. 37-38.

持国均相继在国际反恐议题上陷入暧昧与胶着状态。

反恐时代,美国主导下的反恐战争打击对象集中于伊斯兰文化圈国家。许多政治观点将这个打击单一宗教文化的战争形容为新的十字军东征。“十字军东征”在当代国际政治现实语境中并不鲜见,但在具体使用过程中,尤其在受基督教文化影响的国家,往往比较敏感,比如小布什总统在伊拉克战争期间曾把反恐战争比作十字军东征,但是之后又有修改,^①又如多国联军空袭利比亚期间,普京(Vladimir Putin/Владимир Владимирович Пётин)为了表示反对立场而将对利比亚采取军事行动的决议比作“欧洲中世纪十字军东征的号令”。很快,时任俄罗斯总统的梅德韦杰夫(Dmitry Medvedev/Дмитрий Анатольевич Медведев)在接下来的场合迅速站出来否定普京使用“十字军东征”的提法,称这样的形容“无法接受”^②。政治家避免使用“十字军东征”的提法很大程度上是不希望挑起更大规模的宗教仇视、宗教对立。然而在地缘政治上,反恐的确触及了中东国家和伊斯兰教文化国家,乃至反恐国家内部穆斯林群体的利益。一方面是宗教信仰兴盛之势不减损,另一方面是信仰者越来越希望能够被平等对待,宗教信仰自由能受到有效保护。在反恐问题被干预国,这些诉求不是美国和支持其的国家、国际组织简单输出所谓自由民主概念就能实现的。对宗教信仰的保护不应该仅仅来自外国力量,更需要从相关国家内生,换言之,应从国家法治结构、政治体制上保障宗教行为体与其他社会力量之间和谐相处。在美国为主的干预国,反恐过程中对某些宗教的特别关注也引发美国等干预国内部忧虑,继而使人们产生获得进一步法治保护下的信仰安

① Peter Pord, Europe Cringes at Bush's "Crusade" against Terrorists, *The Christians Science Monitor*, September 19, 2001.

② Clifford J. Levy and Thom Shanker, In Rare Split, Two Leaders in Russia Differ on Libya, *The New York Times*, March 21, 2011.

全的希望。

反恐时代结束后阿拉伯国家发生了一场后续影响还在继续的系列重大政治变革——“阿拉伯之春”(Arab Spring)。阿拉伯世界国家在这场政治运动中纷纷经历了来自基层民众的抗议示威浪潮。埃及、利比亚等一些长期执政的世俗威权国家政府在此次政治浪潮中被推翻。随之而来的是满足西方和本国改革派期待的新一轮民主选举。因为选举,一些原本在世俗独裁政体下无缘进入执政府的伊斯兰教力量,在新的政治气候下,以伊斯兰教政党的形式参与竞选并且有的获得了组建联合政府的机会,比如埃及的“穆斯林兄弟会”和突尼斯的“伊斯兰复兴运动”。面对伊斯兰教力量因合法民主选举获得合法参与执政权力这一情况,一方面西方力量不能仅因为担忧而破坏其民主选举结果,另一方面这些拥有既得利益的伊斯兰教政党也大多对外承诺会秉持温和的伊斯兰教立场。

从学理上看,即便进入后反恐时代,宗教信仰仍体现着社会人对生活的精神反思,帮助人们追求终极存在。宗教反恐一度是国际大环境。然而随着反恐热潮的退却,宗教仍然占据政治生活的重要版块。宗教人士、宗教群体、宗教组织始终在塑造自身理性行为体的形态,始终未放弃并积极地将影响力辐射到更广阔的领域。宗教认知、宗教工作、宗教管理、宗教法治建设都需要与宗教发展进程同步。以安全研究的视角看,宗教既具有“软实力”的特点,又因为极易引起政治军事反馈而兼具“硬实力”的安全特质。民主化处于不同进展阶段的不同现代性国家,其宗教安全观存在巨大的差异。许多西方国家将宗教安全归入软实力的范畴,主要用软实力理论解释之。但包括中国在内的不少国家严格看待宗教安全问题,因为宗教问题的处理方式和结果很可能关系到国家的主权完整,因此将之归入传统硬实力关注的安全管理控制范畴,认为这样的策略更符合国家的现实要求。应该说宗教安全既可以

归入软实力范畴,也可以归入传统硬性政治军事力量管理控制区域。特别是在信息化网络时代,网络技术的发展为宗教的基层组织和人员提供了相对平等的信息传播机会。宗教在凭借信仰心理塑造跨界认同、凭借制度化的宗教组织推动社会动员方面起到与政治组织不同的基地作用。网络能推动阿拉伯世界政治变革,同样也可能带来宗教方面的网络管理难题。软实力宗教如果没有法制的规范,会转化为需要硬实力介入才能消解危机的潜在威胁。但是公权力如果过度压制作作为软实力的宗教转化为硬实力,则同样可能违背普遍认可的信仰自由原则和政教分离原则。解析我国宗教与法治建设面临的宗教双重安全属性中法治建设的趋势与方向这一问题本书研究的理论主题。

从实践的角度看,整理和比较世界各国宗教与法治建设对我国反恐时代宗教法治建设的现实性意义在于:其一,我国宗教现状与国外宗教情况有较大区别。这些差异一方面源于制度设置上的差异,另一方面也是中国社会的深层文化特质决定的。厘清影响我国宗教制度建设,包括宗教法律建设、宗教政策建设、宗教习俗遵守等建设的多元路径、作用方式对有效提高宗教工作效率和促进宗教族群和谐有现实应用价值。其二,我国的宗教管理、宗教制度设置与统一战线息息相关。团结宗教群体是我党宗教政策中的统战传统。然而随着宗教复苏,衍生的宗教恐怖主义、宗教极端主义、宗教分裂主义、宗教民族主义等多重宗教性力量影响着我国宗教安全。含有宗教因素和与宗教相关的社会性事件很容易借助新媒介而对国家和谐局面,甚至国家安全产生一定影响。

概言之,世界各国在新千年以来,尤其是反恐战争以来都对宗教与法治关系进行重新审视。新的变化不仅涉及宪法提到的宗教信仰自由原则的遵守与实践,还涉及移民政策、社会保障制度、教育制度、选举制度等各个方面的法律制度。在包括中国在内的许多国家,越来越多的